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

地址：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
承辦人：施雅淑
電話：04-22183256
電子信箱：ysshih@mail.ntcu.edu.tw

受文者：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208603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860315A00_ATTCH19.pdf)

主旨：檢送本校進修推廣部辦理推廣教育113年春季「特殊教育
導論3學分班」招生簡章，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
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特殊教育法第七條
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辦理。
- 二、旨揭學分班相關資訊如下：
 - (一)招生對象：從事(或有志從事)教育、特教或輔導之各級
學校教師、輔導人員、教保服務人員及助人工作者，需
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
 - (二)上課日期：113年1月15日(星期一)至113年1月30日(星期
二)止(1月20日及1月21日停課)，共14日。
 - (三)上課時間：下午6時30分至9時50分(4節課)，1月30日下
午6時30分至8時20分(2節課)，共54小時。
 - (四)上課方式：採Google meet線上教學，開課前另行通知上
課連結
 - (五)授課教師：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洪教授榮照。

教務處 收文:112/11/17



1120005680

有附件

(六)課程費用：共計新臺幣6,000元整（學費：每一學分費1,900元，共3學分5,700元；報名費：300元）。如因故申請退費，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七)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3年1月3日(星期三)止，可採線上報名與現場報名，若額滿提前終止報名。擇線上報名者，請先至本校進修推廣部網站加入會員後，搜尋課程名稱並點選線上報名即可繳費，報名表及學歷證明文件需於報名後先行以電子掃描檔或郵寄等方式繳交。

(八)缺席未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且成績經考評合格者，本校核發學分證明書並登錄研習時數3學分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三、檢附旨揭學分班簡章1份。

正本：臺中市各國民小學、臺中市各國民中學、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校進修推廣部

